广安鑫鸿水务有限公司高层管理人员选聘岗位及名额表

附件1

| 序号 | 企业名称  及性质 | 选聘岗位 | 选聘  人数 | 任职资格 | 岗位职责 | 薪酬待遇 |
| --- | --- | --- | --- | --- | --- | --- |
| 1 | 广安鑫鸿水务有限公司（二级区属国企） | 广安鑫鸿水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 1 | 1.政治面貌：不限；  2.年龄：1980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3.学历：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  4.专业：水利类、土木类、建筑类等相关专业；  5.工作经历：具有岗位相关工作经历；曾在机关事业单位及群团组织任职的人员，应当在股级及以上职务工作3年以上；曾在国企任职的人员，应当在选聘岗位下一层级正职岗位或对应职级岗位工作3年以上，未满3年的应当在下一层级正职岗位和副职岗位累计满5年以上；对于无法对应职级的，应当具有类似行业、类似规模企业3年以上中高层管理经历和5年以上施工现场管理工作经历。 | 协助总经理开展工作；负责牵头工程项目可研、环评、立项、财评等前期手续办理；负责项目招投标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图纸会审和技术交底，编制和审核施工组织方案；负责公司项目工程技术、施工全面管理工作，包括项目进度、项目质量、项目施工过程中的安全管理等；负责工程技术文件、资料、图纸归集管理，工程材料设备验收及管理；负责组织工程验收、结算、审计等工作。 | 根据《广安市前锋区关于深化区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的实施办法》的相关规定执行，按照经营业绩考核得分情况，薪酬约10万-20万（以实际考核为准）。 |